

石林彝族自治县长湖镇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 草案公示

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部署，按照云南省、昆明市及石林县的工作要求，县自然资源局和长湖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《石林彝族自治县长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。

为进一步提高规划的科学性、可实施性，现对该规划草案进行公示，欢迎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，并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公示时间： 2023年12月8日-2024年1月6日（30天）

公示途径：

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官网（<http://www.kmsl.gov.cn/zfxxgk/>）

若对本规划提交意见，请在公示期内进行反馈，反馈方式如下：


1. 书面反馈意见，请将书面意见反馈至石林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。
2. 电话反馈意见，请拨打公示联系电话：**0871-67796710**

石林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长湖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8日

本次成果为公示稿，一切以最终审批成果为准。

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，如涉及版权问题，请与石林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或长湖镇人民政府联系。



石林彝族自治县
长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(2021-2035年)
(草案公示)

认识长湖

区位 长湖镇隶属石林彝族自治县，位于石林县中南部，镇政府所在地维则村距石林县城17.5公里。东部和南部分别与圭山镇、弥勒县接壤，西部与鹿阜街道、板桥街道毗邻，北部与石林街道、西街口镇相连。全镇辖雨胜、祖莫、维则、所各邑、豆黑、舍色、宜政、蓑衣山、海宜、乍龙10个村委会。

人口 2020年长湖镇总人口17167人，全镇居住着多个民族，其中彝族人口最多，占全镇总人口数的94%。

经济 2020年全镇公共财政收入2031万元，其中增值税收入100万元、其他税收入119万元、烟叶税1812万元。

特色 长湖镇因镇域北部的喀斯特溶蚀湖泊长湖而得名，作为撒尼彝族世居地，拥有丰富绚烂的彝族文化，也是传说中阿诗玛生长、生活的地方，拥有丰富的自然和人文旅游资源。

目录

- 01 总则
- 02 规划定位和发展目标
- 03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- 04 统筹资源保护利用
- 05 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- 06 彰显地方文化特色
- 07 强化基础支撑体系
- 08 完善空间治理能力

01

总则

指导思想

规划原则

规划范围和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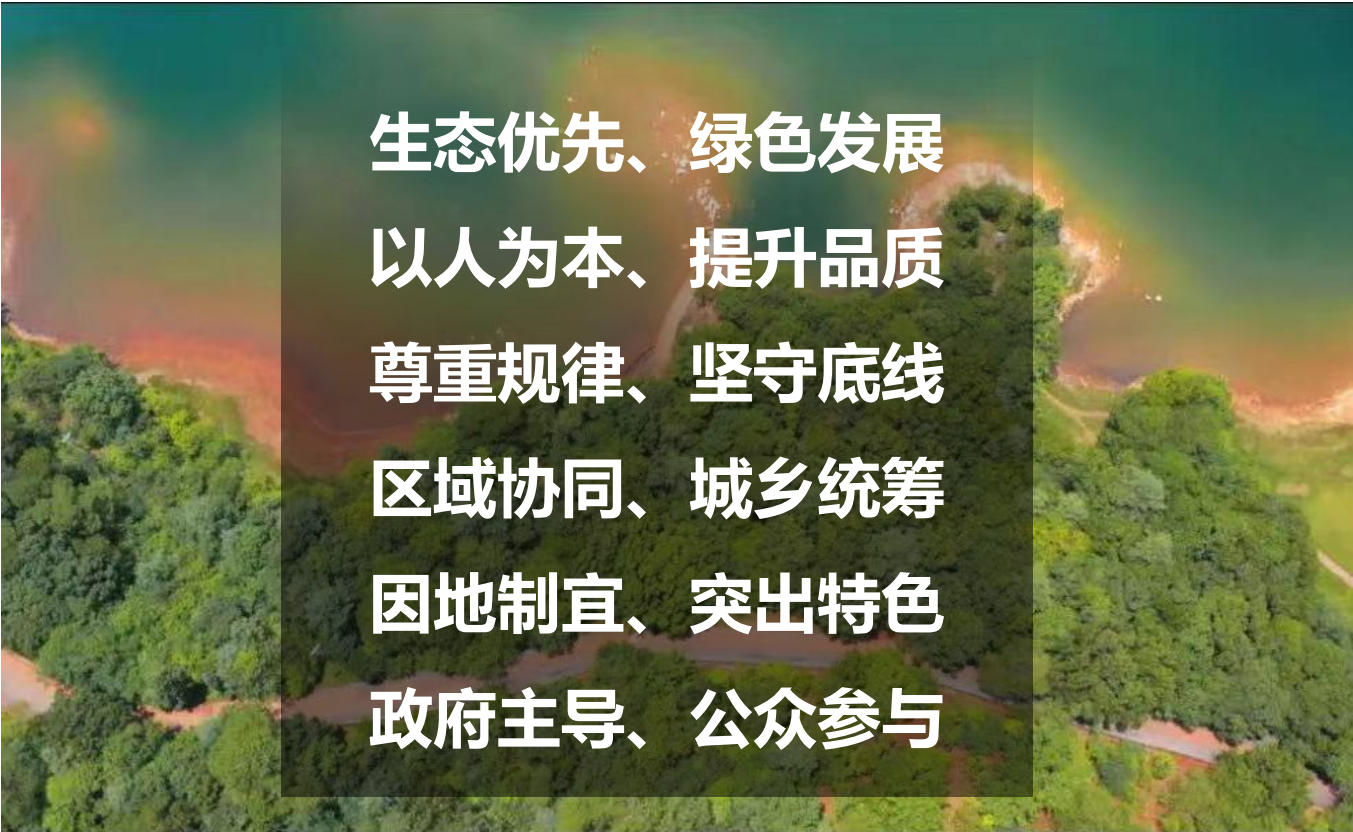
总则

1.1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新发展理念，坚持守牢确保粮食安全，坚持保障生态安全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。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、云南省委省政府、昆明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，县自然资源局和长湖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《石林彝族自治县长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《规划》作为长湖镇空间发展的指南，对长湖镇行政辖区开发保护作出具体安排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，并落实和细化《昆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和《石林彝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规划要求。

1.2 规划原则



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
以人为本、提升品质
尊重规律、坚守底线
区域协同、城乡统筹
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
政府主导、公众参与

总则

1.3 规划范围和期限

规划范围：

镇域：长湖镇行政辖区，总规模**299平方千米**

包括10个行政村：维则村、宜政村、海宜村、乍龙村、所各邑村、祖莫村、舍色村、蓑衣山村、豆黑村、雨胜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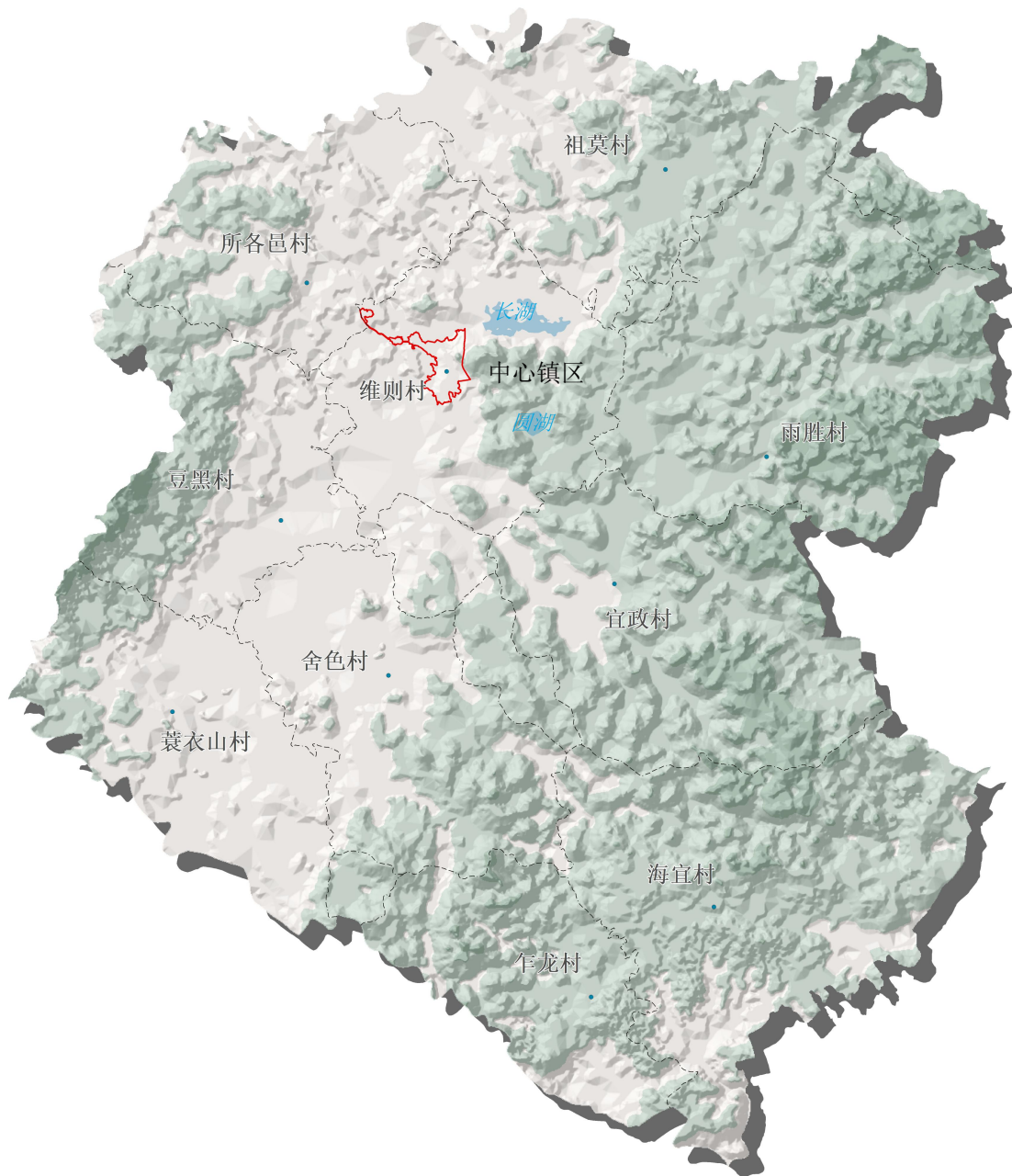
中心镇区：维则村，总规模**94公顷**。

规划期限：2021-2035年

规划基期年：**2020年**

规划近期年：**2025年**

规划目标年：**2035年**



02

定位

规划定位和发展目标

规划定位

发展目标

保护与发展战略



□ 规划定位和发展目标

2.1 规划定位

依托长湖景区，以阿诗玛文化为特色，以农业为基础，以文旅为龙头，以生态工业为补充，深化一二三产业协同，全面推进长湖发展。



阿诗玛文化示范区



农旅融合创新基地

2.2 规划目标

**立足
2025**



**锚定
2035**



**展望
2050**

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的覆盖率和设施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。稳步抓好农业生产，积极推进产业结构改革，第三产业稳步提升，为“阿诗玛文化示范区”、“农旅融合创新基地”奠定坚实基础。

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大幅提高，公平均等的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，建成阿诗玛文化示范区和农旅融合创新基地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。

落实建国百年目标，全面形成集旅游观光、民族文化展示、生态休闲、健康养老、综合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总体格局，建成宜居、宜业、宜游的农旅融合创新基地。

□ 规划定位和发展目标

2.3 保护与发展战略

1

保护优先 底线约束

- 严格落实“三条控制线”
- 保护山水林田湖草资源
- 筑牢安全防线，降低灾害风险
- 强化历史文化风貌保护，彰显地域特色

2

优势互补 区域协同

- 发挥交通优势，提升对外开放水平
- 深化区域产业、经济协同水平
- 落实生态协同共治、环境共保共建要求

3

乡村振兴 城乡融合

- 落实县域国土空间格局，承接区域空间发展要求
- 衔接石林产业体系，优化产业空间布局
- 以阿诗玛、长湖为突破点，积极融入县域全域旅游新格局
- 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，促进城乡协同发展

4

全域统筹 综合整治

- 衔接县域整治分区，明确整治重点方向和任务
- 重点推进农用地整治，提升农业空间质量
- 有序推进差别化村庄整治，优化村庄用地布局
- 深入推进镇区低效用地再开发，提高集约利用水平

03

格局

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

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

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3.1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

强化生态保护红线，永久基本农田、城镇开发边界管控

统筹空间发展底线，确保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之间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，布局农业、生态、城镇功能空间，强化底线约束，保障粮食安全、生态安全、国土安全。

永久基本农田

占国土面积
28%

严格永久基本农田管控，**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或者占用**，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永久基本农田的，用地手续必须经国务院批准。

生态保护红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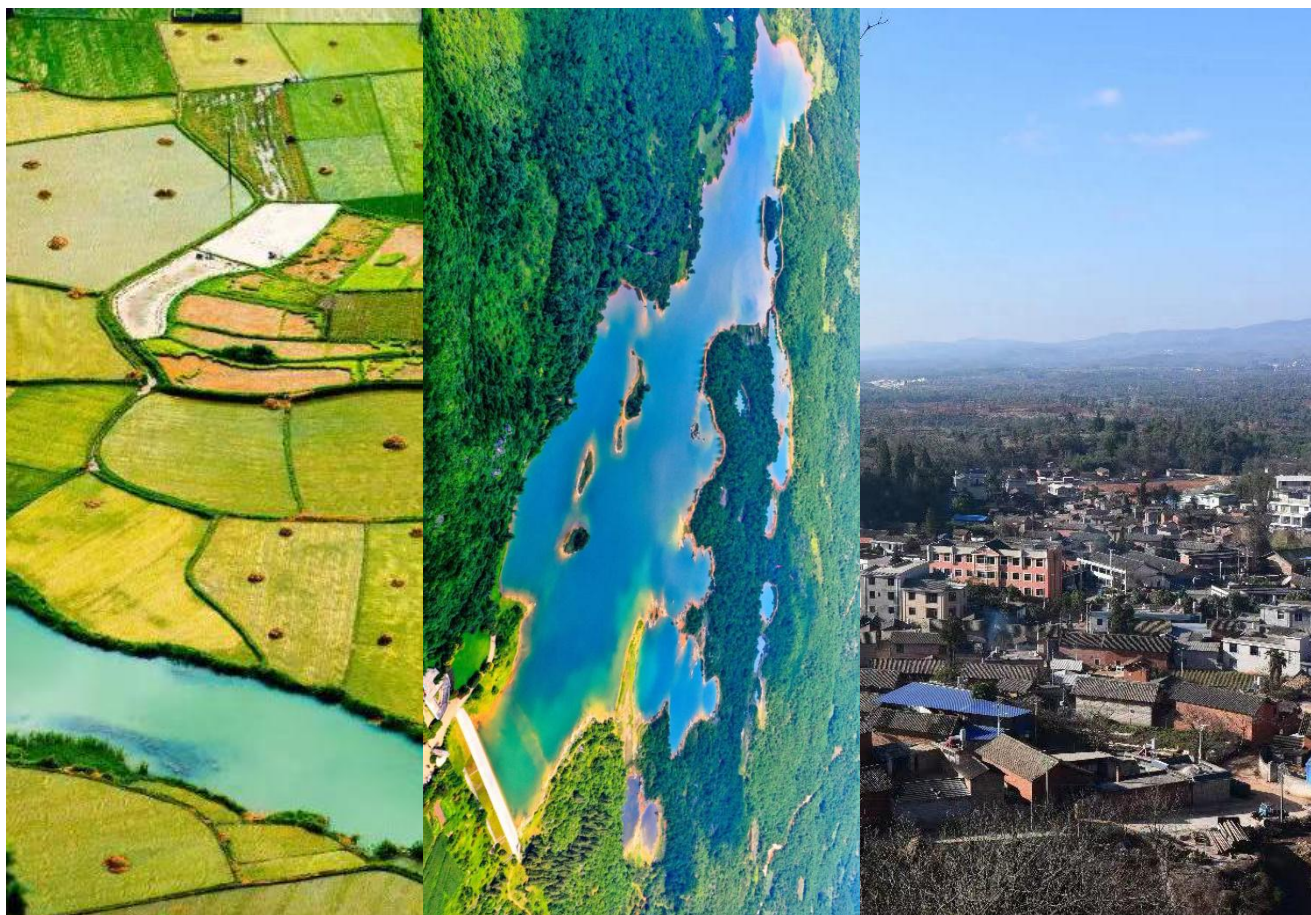
占国土面积
30%

严格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用途管控，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内**原则禁止开发性、生产性建设活动**，核心区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。

城镇开发边界

占国土面积
0.13%

促进城镇开发边界内土地集约利用，强化分区管控，引导城镇集中布局。严格控制城镇开发边界外开发建设。



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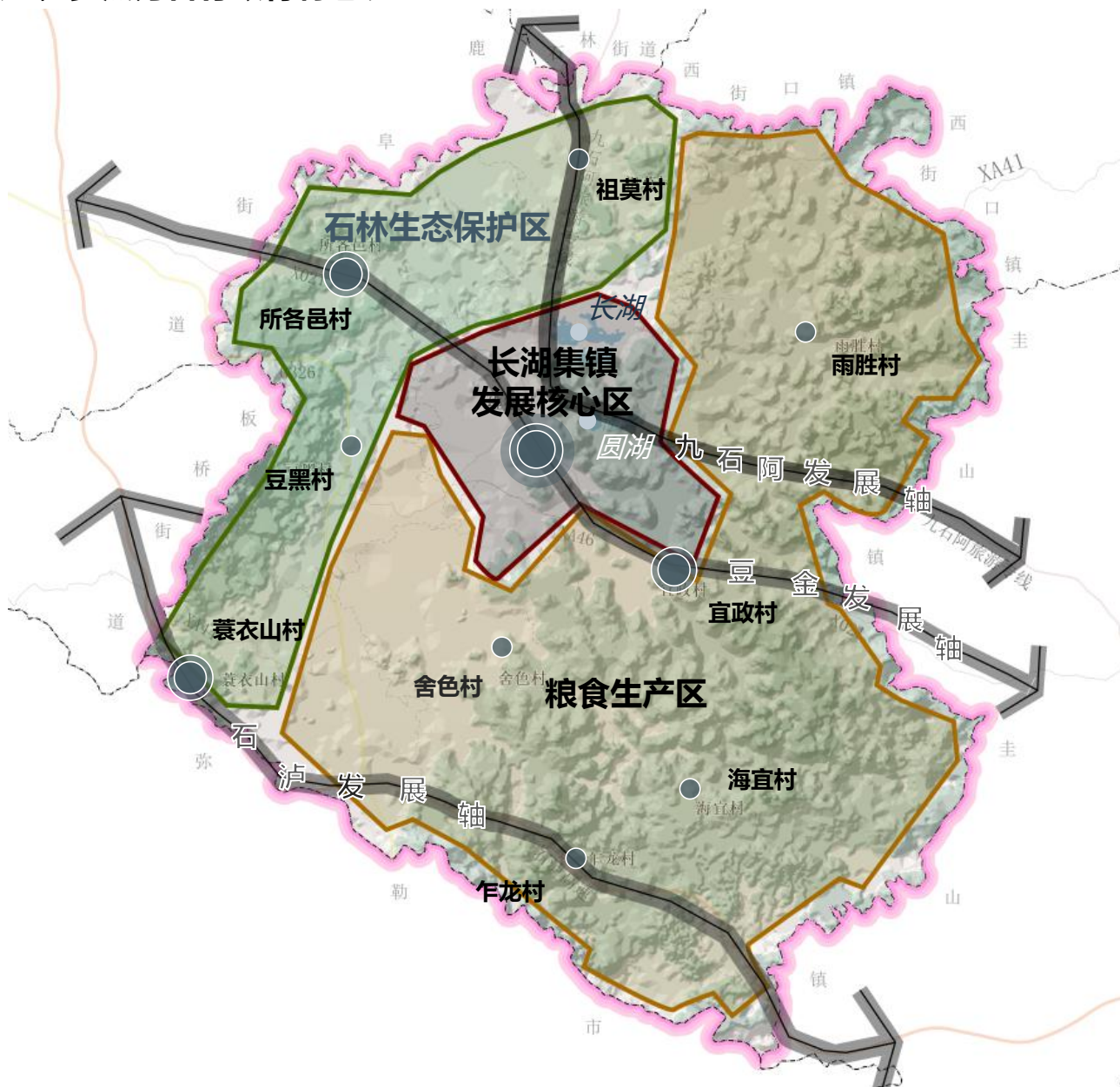
3.2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统筹镇域生态、农业、城镇空间，以自然本底为基础，构建“**一核三带、一区两湖、一区多点**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一核三带：以长湖集镇作为长湖乡镇发展的核心区，以石泸高速、G326和九石阿旅游专线作为发展轴带。

一区两湖：以镇域范围内的石林景区为核心保护区，突出区域水土保持。以长湖、圆湖为主，突出水环境治理、水土保持、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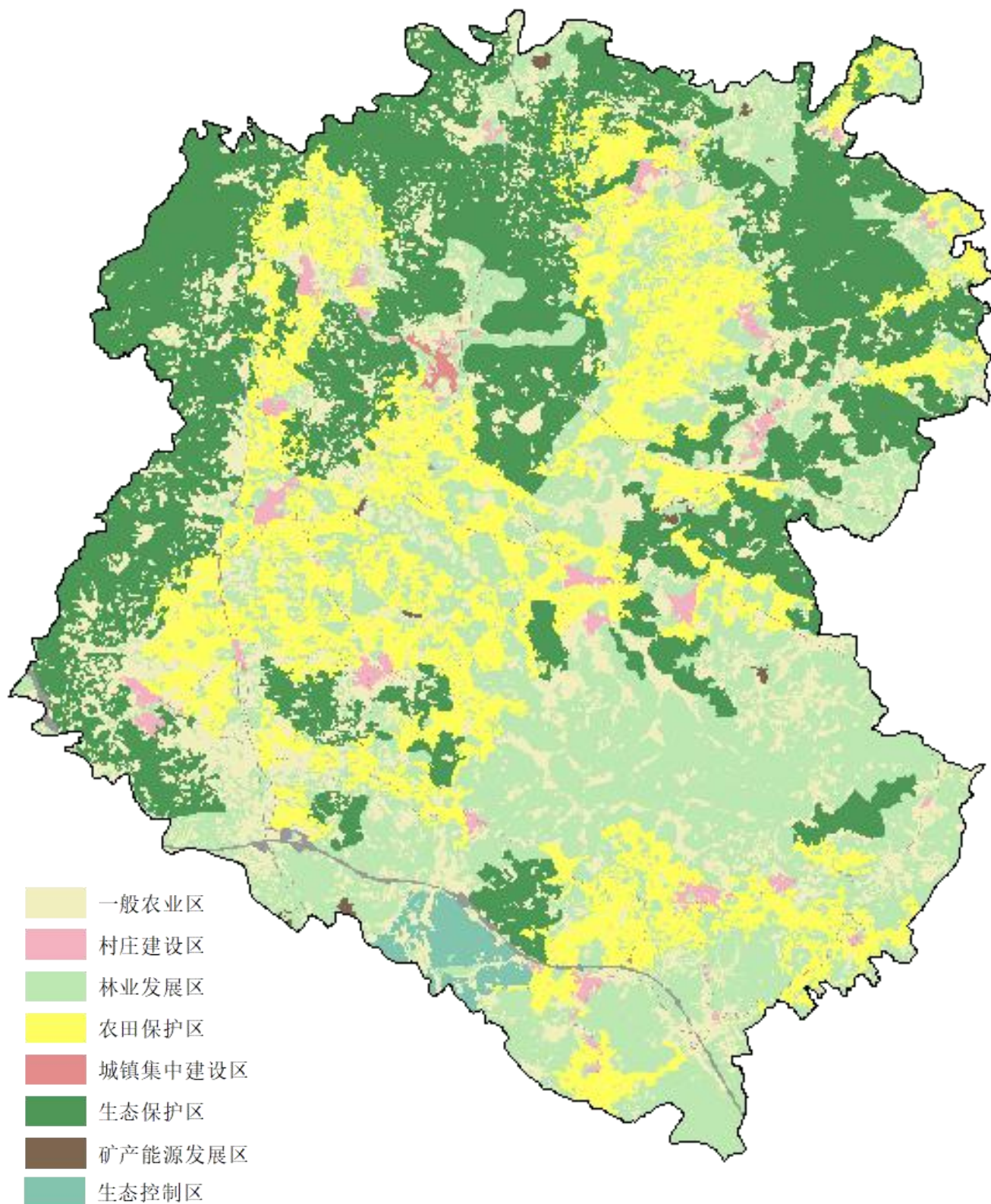
一区多点：以镇域南部为粮食生产区，重点保障水稻、玉米、小麦和蚕豆等粮食作物种植，稳定核心烟区，提高烤烟、高山夏秋蔬菜、半山区反季节蔬菜等农业经营效益；**多点**为各行政村特色农业基地。



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3.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锚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，划分**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村庄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**等6个一级类及8个二级类。





04

资源

统筹资源保护利用

严守粮食安全生命线

强化湖泊与林草资源保护

统筹资源保护与利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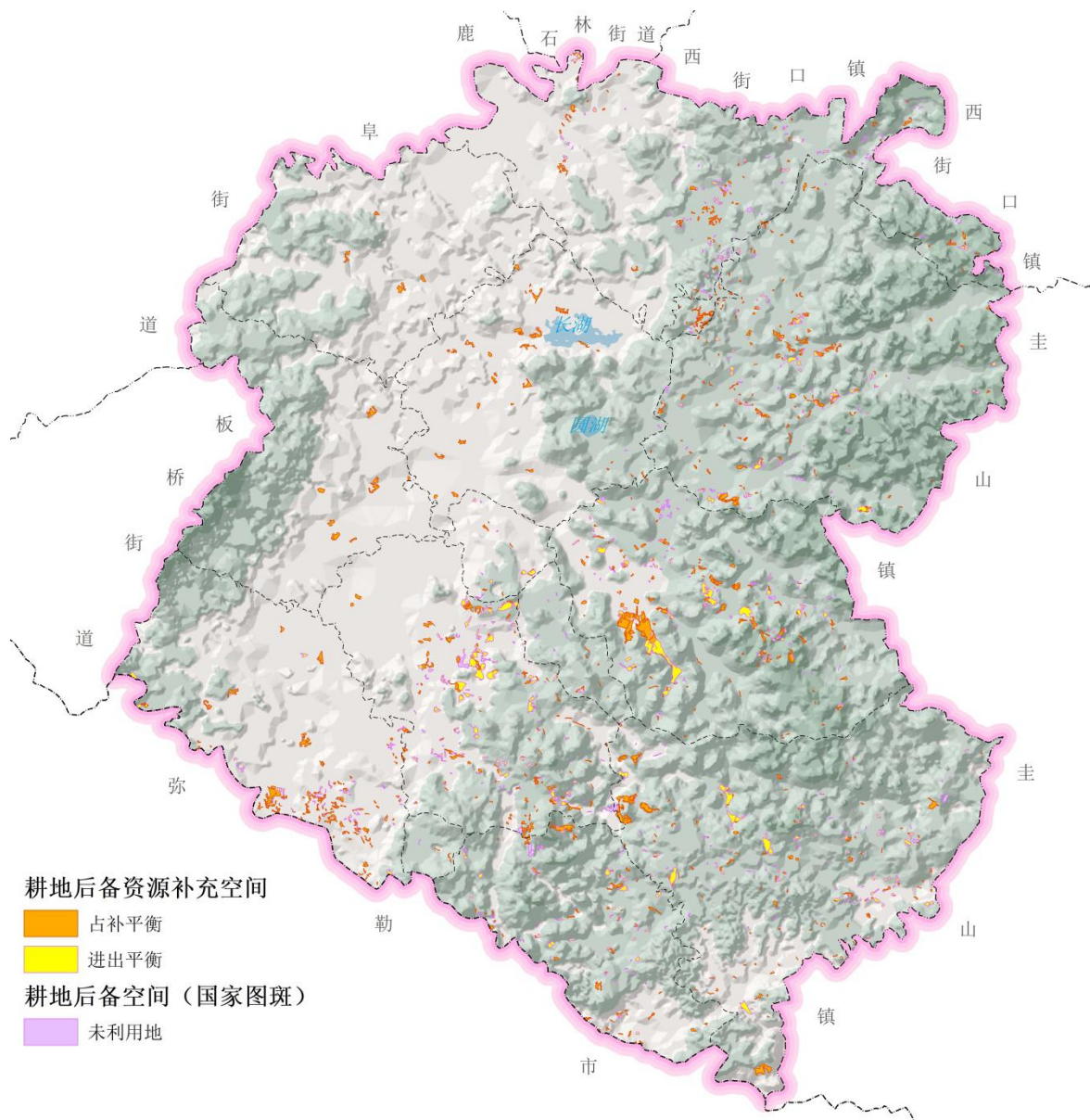
4.1 严守粮食安全生命线

实施耕地“三位一体”保护

- ✓ **严保耕地数量：**重点保护坝区耕地长期稳定利用；促进未耕种耕地恢复种植。
- ✓ **提升耕地质量：**设施农用地整治工程，改良土壤、提升灌溉水平、改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。
- ✓ **改善耕地生态：**重点推进节水型农业发展；推进水库周边耕地轮耕轮休；加强水土流失、石漠化重点区域耕地生态环境治理。

长远谋划耕地后备空间

围绕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调查评估工作和耕地后备资源，全镇落实县级划定的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480公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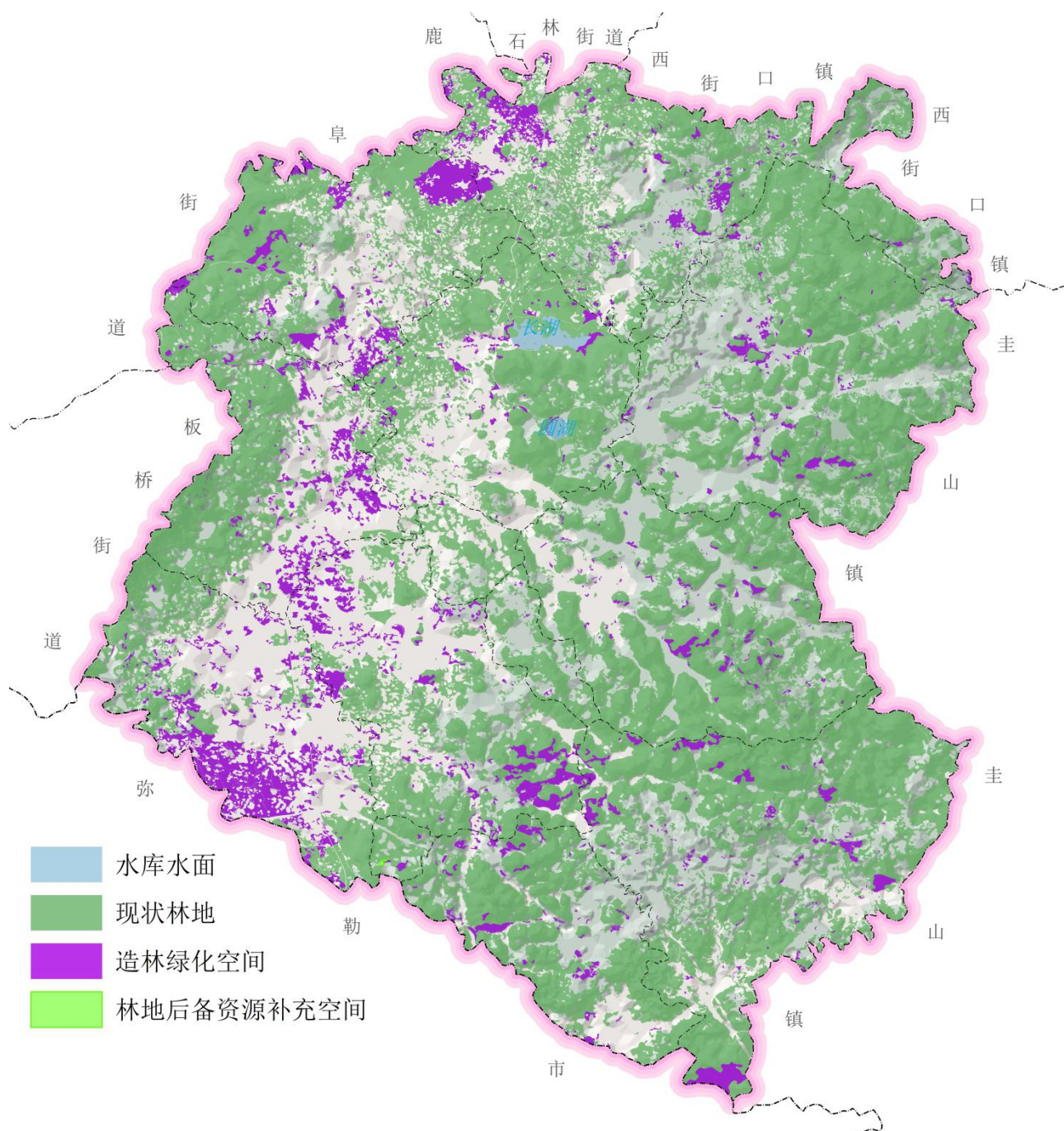
统筹资源保护与利用

4.2 强化湖泊与林草资源保护

强化重要水库管控：重点保护长湖水库和圆湖水库。

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：重点保护镇域饮用水源地。

全面保护林草资源：重点保护石林风景区等重点区域天然林，结合林地后备空间、造林绿化空间分级分类加强林地用途管控，推进林下空间合理利用。





05

宜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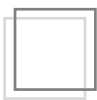
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
优化镇村体系

完善公共服务能力

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

旅游为引领，优化产业布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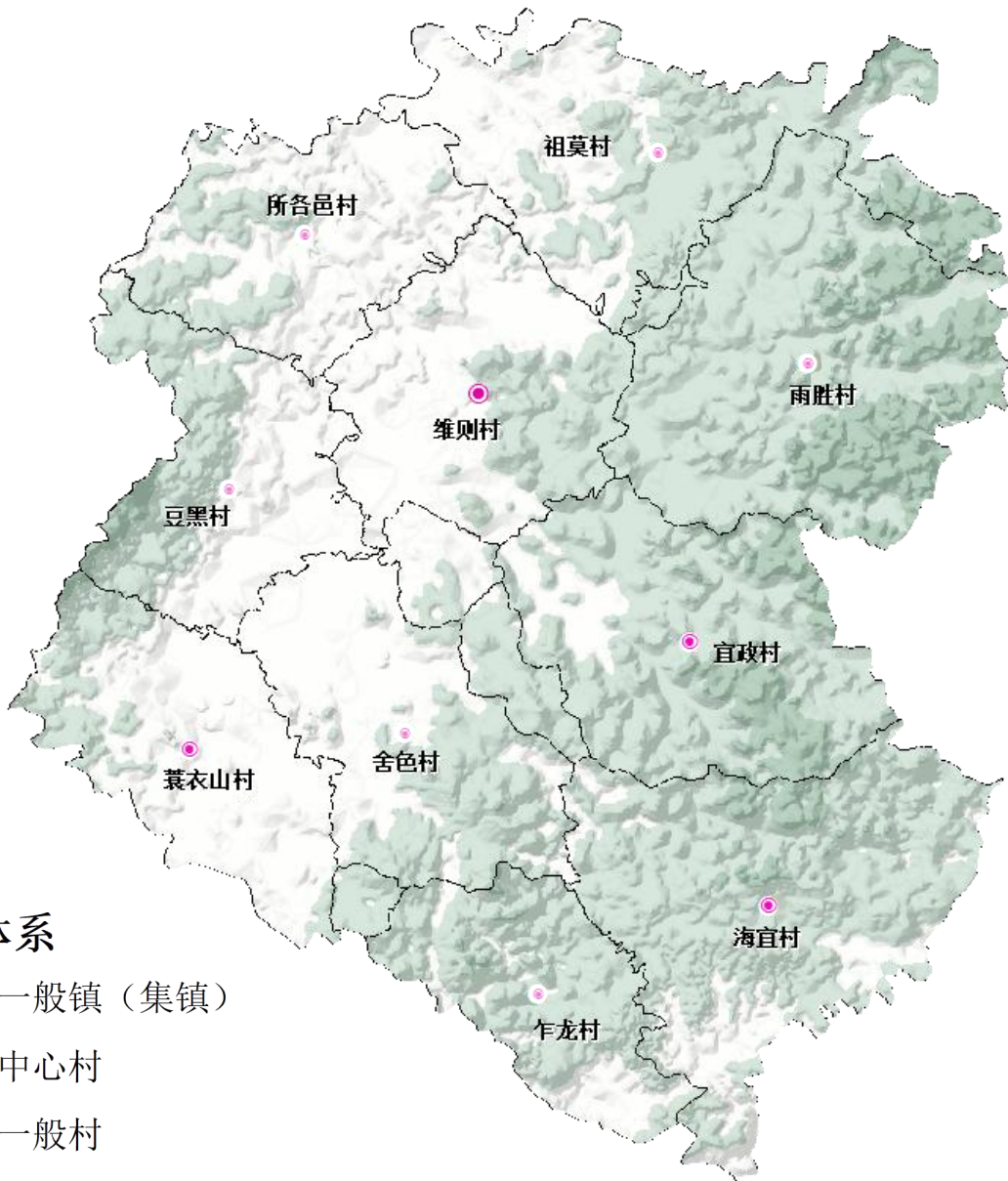


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
5.1 优化镇村体系

长湖镇规划期末常住人口1.8万人，城镇化率25%。积极推进农旅融合创新基地建设，建立“集镇-中心村-一般村”的三级镇村体系结构。

集镇	1	维则村
中心村	3	所各邑村
		宜政村
		蓑衣山村
一般村	6	乍龙村
		宜政村
		祖莫村
		舍色村
		豆黑村
		雨胜村



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
5.2完善公共服务能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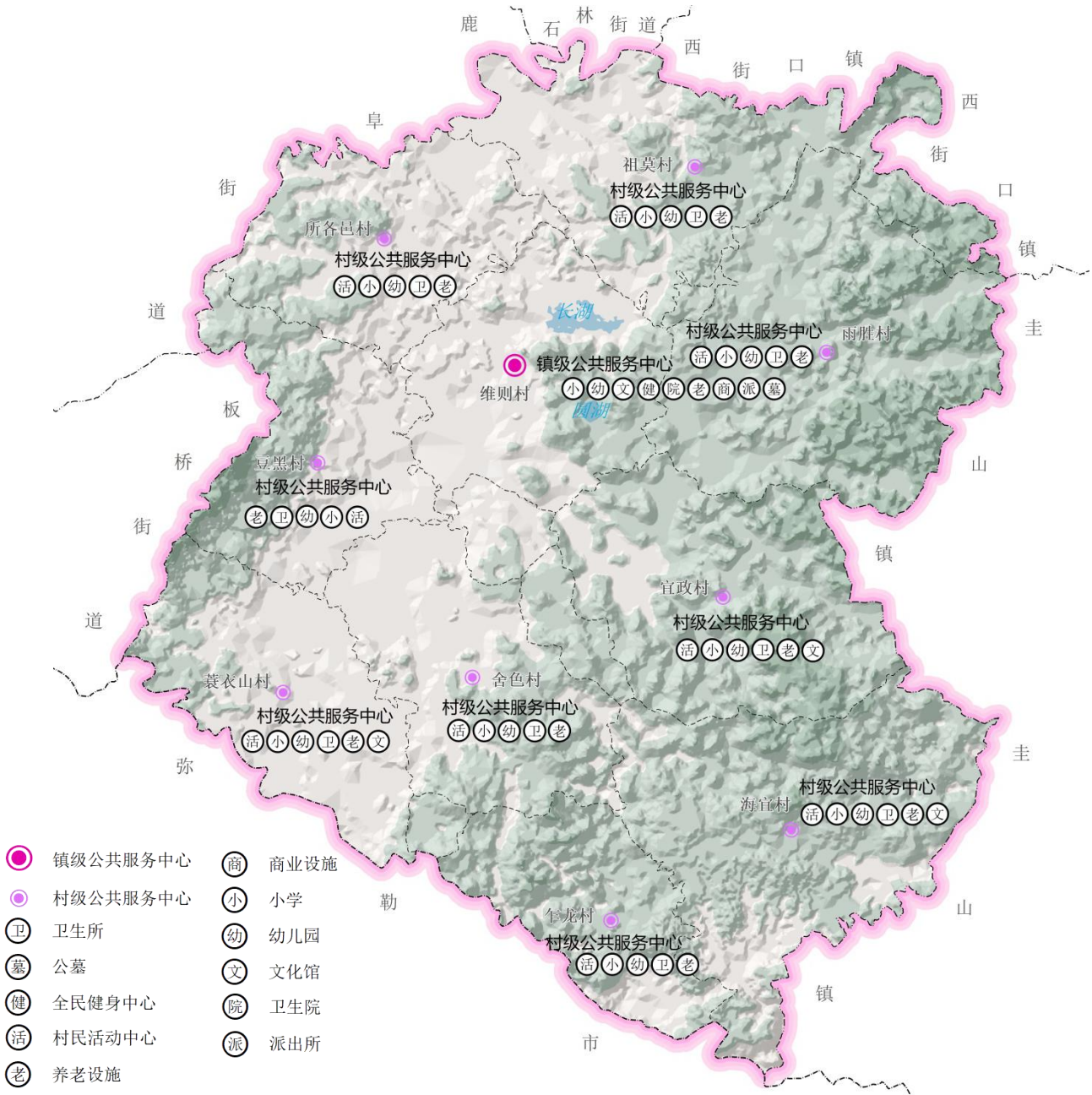
建立“**镇级-村级**”的两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。强化镇级公共服务设施空间落位，明确不同公共服务设施的配建标准。

镇级 公共服务中心

- 保障民生实际需求，满足城乡生活圈公共服务配置要求，主要服务于其所在的乡镇及周边居民；并结合石林全域旅游发展，兼顾旅游综合服务功能。

村级 公共服务中心

- 在各村布置村公共服务中心，满足各村生活需求。共构建9处村级公共服务中心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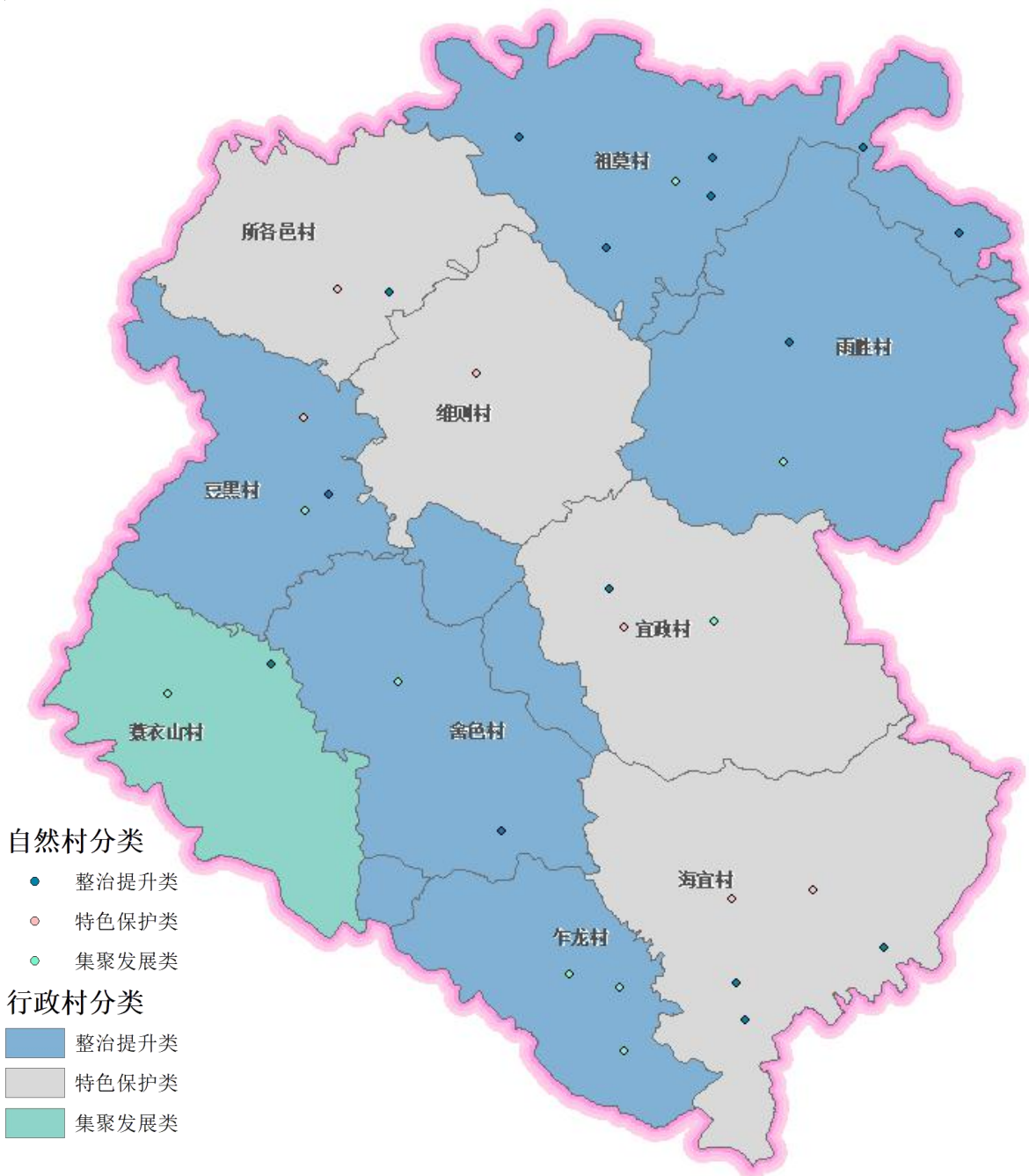
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
5.3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

行政村分类： 全镇10个行政村划分为三类，其中特色保护类村庄4个，集聚发展类1个，整治提升类5个。

自然村分类： 全镇31个自然村划分为三类，其中特色保护类村庄6个，集聚发展类村庄10个，整治提升类村庄15个。

村庄建设边界划定规则： 按照“一户一宅”和“户有所居”的基本原则，合理确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，农村宅基地面积人均不超过30平方米，且不超过150平方米/户。



推动镇村统筹发展

5.4 旅游为引领，优化产业布局

■ 推动全镇“旅游+”发展，打造石林文旅融合先行区

以蓑衣山石林、长湖风景区、阿诗玛文化为核心引擎，依托丰富的生态田园、人文历史景观和以阿诗玛文化、撒尼文化为主的自然与人文资源，将长湖打造成为全县文旅融合先行区。突出集镇旅游休闲服务引领作用，积极推动全镇“旅游+”融合发展。

■ 依托集镇，培育特色农产品精加工

- **农产品精细化加工：**立足长湖农产品资源与旅游市场需求，积极培育包含果蔬、酒水饮料、禽畜、乳制品等产品为主的绿色食品精细化加工产业，打造旅游休闲食品生产加工基地。

■ 落实“稳定粮烟、巩固果蔬、提升畜花”，巩固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

贯彻落实“稳定粮烟、巩固果蔬、提升畜花”的思路，做大做强优势特色农业。推动辣椒、人参果、苹果种植基地等农村产业融合新载体建设，培育壮大农旅融合复合型产业。

■ 创新升级现代服务业

- **农产品交易与物流基地：**立足长湖粮食、烤烟、蔬菜及特色农产品种植与市场需求，积极引进电商企业，加大本地电商行业的培育和扶持力度，培育“交易（线上+线下）+物流”相结合的快模式现代商贸物流产业发展，推动“产供销一体”工程实施。
- **生活性服务业：**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转变，重点发展村民和家庭、健康、养老、旅游、体育、文化、法律、批发零售、住宿餐饮、教育培训等贴近服务人民群众生活

全力推动现代特色农业

全力培育生态工业

全力推动旅游与旅游服务业

优化农业产业体系

- 稳定粮食、烤烟种植
- 发展特色花果产业（苹果、人参果、辣椒、羊肚菌等）
- 适度发展生态养殖（山羊、肉牛、生猪等）

强化代表性农业品牌建设

推进一二三产融合

绿色食品产业

- 农特产品（果蔬、畜类）加工
- 酒水饮料
- 休闲食品等

优化旅游发展格局

- 丰富旅游产品供给：文旅融合、研学旅游、乡村旅游、户外露营
- 夯实旅游发展基础：景区品质、阿诗玛文化品牌

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

-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
- 大力发展“线上+线下+高效物流”
- 完善生活性服务业
- 推动新业态模式发展

06 特色

彰显地方文化特色

历史风貌特色

历史文化保护体系

镇村风貌特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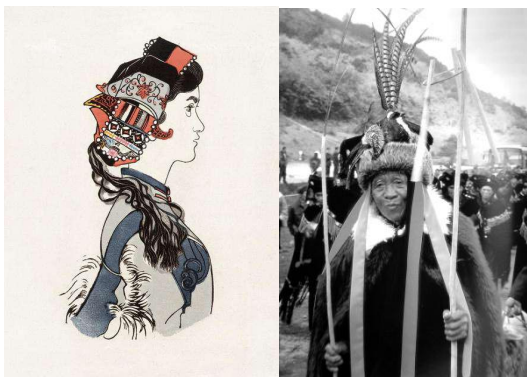
彰显地方文化特色

6.1 历史风貌特色



山水之城

长湖、石丘、石林等山水与乡村构建形成长湖“山、河、石、城、田、村”共生的格局与景观特色。



阿诗玛的故乡



阿诗玛文化及撒尼彝族文化凸显长湖历史文化底蕴。重塑多元文化，延续并突出城市文脉，多方位提升长湖的文化特色。



文化遗产保护

长湖镇非物质文化遗产达**100多项**，省市级特色村落**3个**，文保单位和不可移动文物**18项**。其中，彝族撒尼语口传叙事长诗《阿诗玛》、《彝族三弦舞（撒尼大三弦）》、《彝族（撒尼）刺绣》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阿着底彝族民间刺绣之乡被列为省级传统文化保护区（之乡）。



彰显地方文化特色

6.2历史文化保护体系

“以文塑旅，以旅彰文”为思路，构建“一心一带两区”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

特色村落	文保单位和不可移动文物	非物质文化遗产
阿着底村、维则村、海宜村3个	独石山赵发扎营遗址、海宜昂氏彝汉文宗谱碑、毕恒光烈士革命活动遗址等18项	阿诗玛、彝族（撒尼）刺绣、《远方的客人请您留下来》、等112项
		



彰显地方文化特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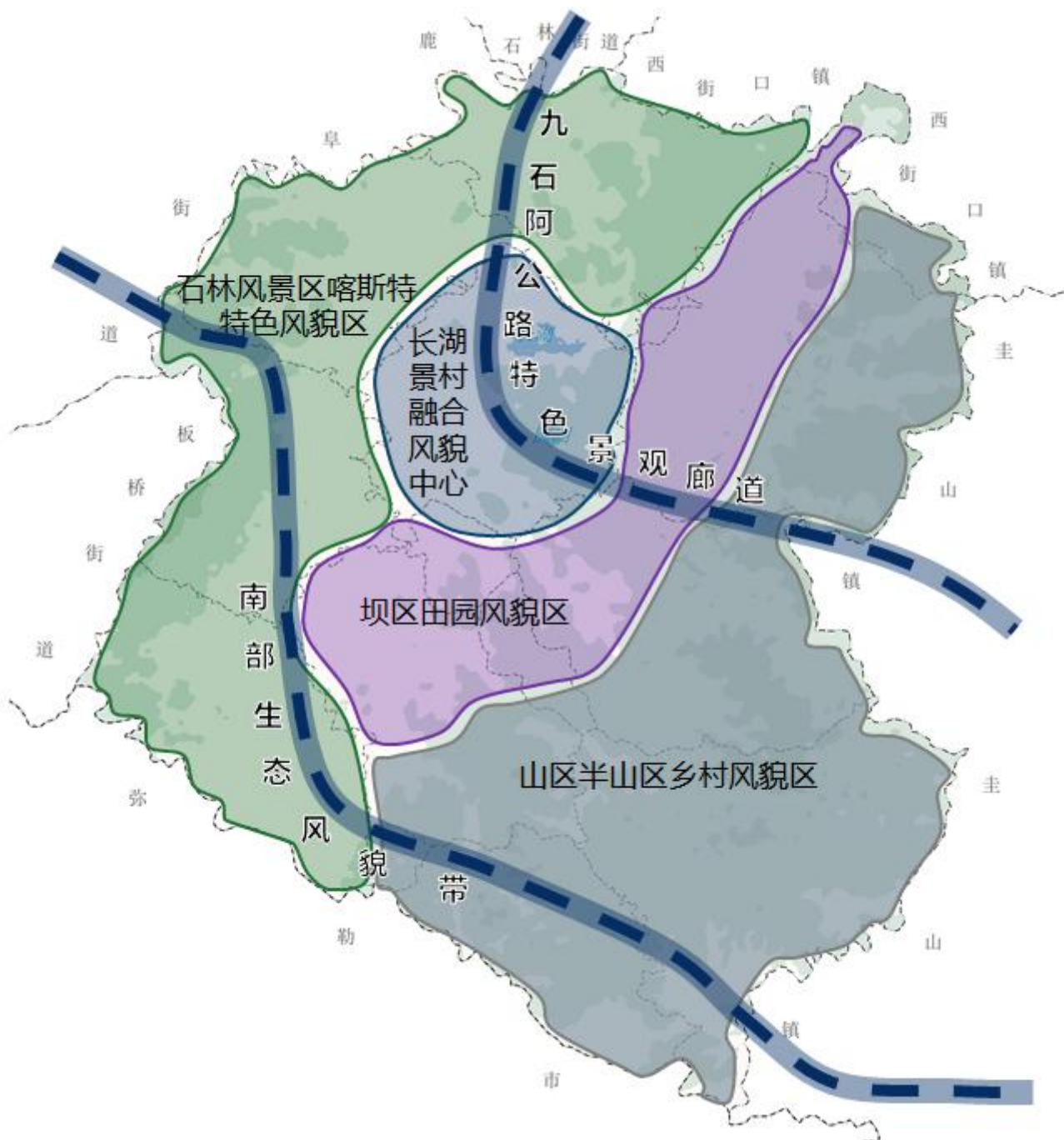
6.3镇村风貌特色

以长湖景区保护与展示为核心，形成“**一心两带三区**”县域城乡特色风貌规划结构。

一心：集镇与长湖景观融合特色风貌中心。

两带：沿九石阿旅游专线特色景观风貌廊道风貌带；镇域南部生态风貌带。

三区：石林景区喀斯特特色风貌区、坝区田园风貌区、山区半山区乡村风貌区。



07

支撑

强化基础支撑体系

综合交通体系

市政基础设施

韧性城市建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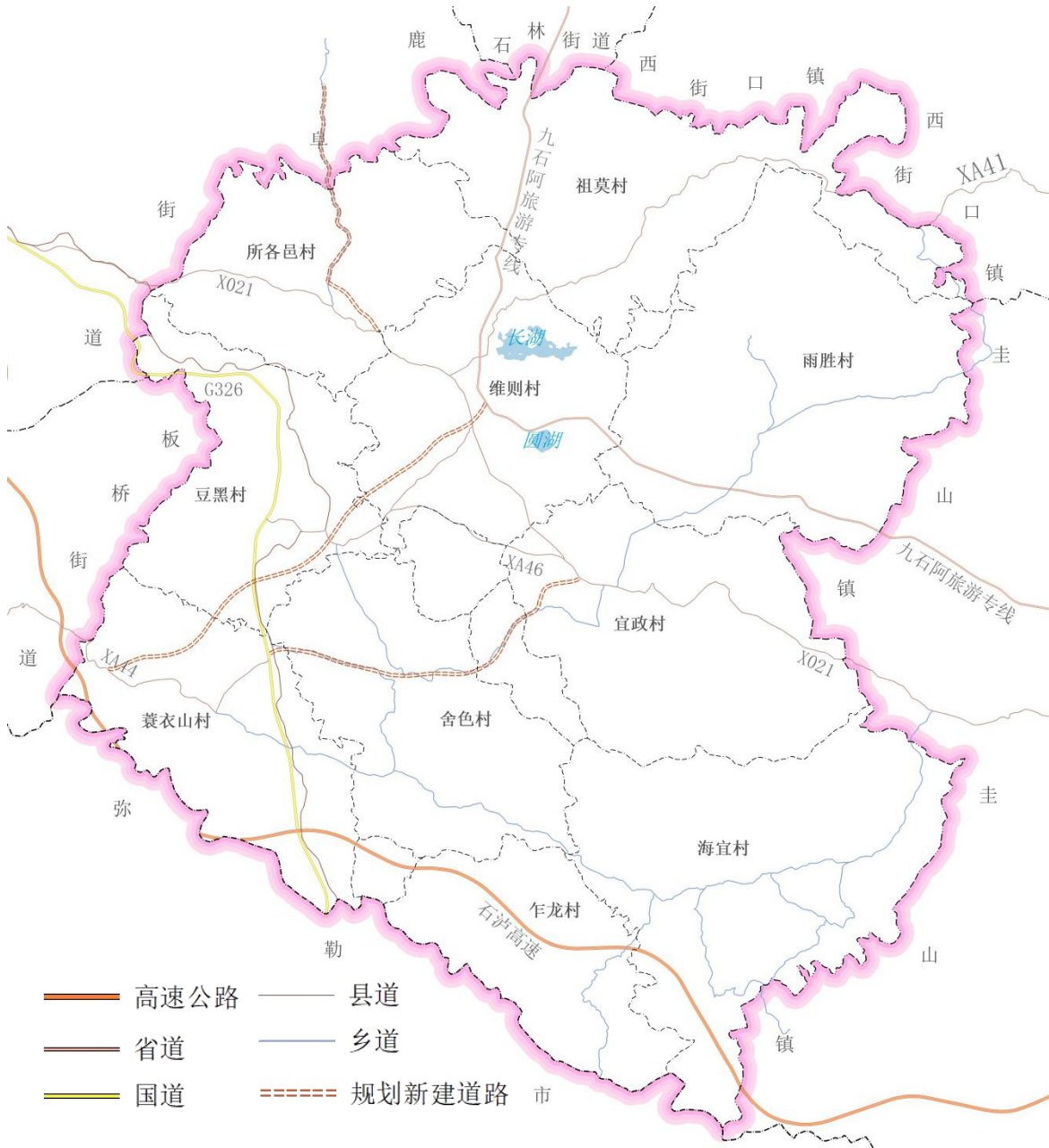


强化基础支撑体系

7.1 综合交通体系

结合“一核三带，一区两湖，一区多点”的总体格局，构建区域“**三线过境，多线补充**”融合、内通外达的综合交通网络。

构建 “3+N” 镇域综合交通网络	1条高速公路	石沪高速（现状）
	2条干线公路	G326（石新汽专）（改扩建） S209（九石阿旅游专线）（提升改造）
	多条县乡道路	X021（豆金线）（现状） XA41（豆西线）（现状） XA44（板塘公路）（现状） XA46（现状） 10+条乡道（现状）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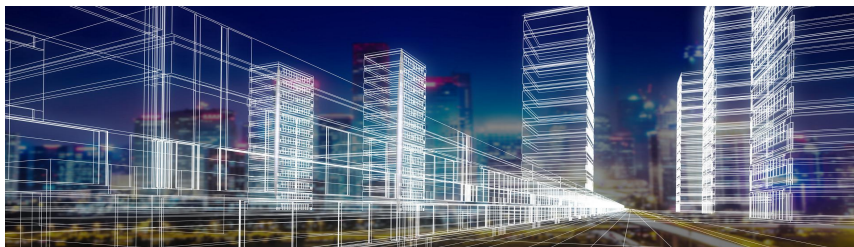
强化基础支撑体系

7.2 市政基础设施

完善供水、排水、环卫、电力、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，提升长湖服务功能，擦亮宜居宜业“底色”。

环卫工程

按照“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”原则，健全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体制机制。推进垃圾分类消纳和资源化利用体系建设。



通信工程

持续推进信息网络优化与更新升级，推动5G、大数据、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。建立信息社会的基本构架，建成高水准的城乡信息基础设施。

给水工程

以水库联通工程供水为主，加强集约化供水格局。提高镇域供水安全性，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。

排水工程

完善镇村污水收集处理系统，提高污水污泥处理效能和资源能源回收利用水平。

电力工程

构建多电源支撑、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智能、高效、可靠、绿色的区域电网，提高供电的安全性和可靠性。

7.3 提高乡镇韧性

提升应急救援能力，构筑乡镇安全底线

加强防震减灾体系、消防体系、防洪排涝体系、人防工程体系建设，提高地震、气象、地质等灾害防御能力，重点加强高层建筑、大型文化综合体、风景区及文物古迹等重点消防单位的灭火和应急救援装备配备、能力建设。





08

治理

完善空间治理能力

开展“田水路林村”综合整治
系统分类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修复
分区规划指引
实施保障机制

完善空间治理能力

8.1开展“田水路林村”综合整治



推进农业结构调整

保障粮食生产的基础上，优化农业种植结构，发展生态农业，改善粮食生产方式，拓宽粮食供给渠道，发展鲜活食品服务乡镇。



推广农业节水，改善灌溉技术

根据灌区的自然条件、水资源、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特点，改革灌区管理体制，改造灌溉设施和技术，提高灌溉水的有效利用率。



提升道路交通整治

控制农村道路、机耕道建设规模，原则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建设农村道路。



重点修复重要山体

严格保护森林资源，主要以自然恢复为主，修复措施以封山育林、生态保育为主，加大天然林、公益林地保护力度，严禁矿产开发或者建设等活动。



推进村庄综合整治，提升人居环境

按照“人畜分离、厨卫入户，集中建圈、科学养殖”的要求，改进畜禽饲养方式；加快“一池三改”能源替代建设工程，推广“畜禽粪便、人粪便、作物秸秆-沼气池-农作物”的生态农业模式，持续减轻畜禽粪便造成的水污染；改善村庄用地布局分散，无序蔓延，盘活闲置、空心、一户多宅等低效用地。



完善空间治理能力

8.2 系统分类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修复

水环境与水生生态修复

加强源头控制，综合治理、系统修复长湖、圆湖等重要水体水生生态。



水土流失及石漠化治理

营造水源涵养林，提高林草植被覆盖度，防治结合，治理水土流失和石漠化。



矿山生态修复

针对矿山水文地质、自然景观破坏等问题，通过自然修复、人工修复、工程治理等不同措施进行生态修复。



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，加强高原湖泊湿地修复力度，完善湿地保护体系。

湿地生态保护建设



结合地灾详查结果，以突发性、大、危害严重的地质灾害隐患点为防治重点，构建监测与治理为一体的防治体系。

地质灾害防治



识别重要斑块、廊道，结合已有自然公园、自然保护地，构建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。

生物多样性保护

8.3 分区规划指引



指标传导

将耕地保有量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、村庄建设边界规模等5个指标分解下达至10个行政村，加强对下位规划的管控引导。

详细规划传导



城镇开发边界内：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，明确单元主导功能定位，落实设施控制传导要求。

城镇开发边界外：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，重点保障村民建房、基础设施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与乡村振兴相关的项目用地。

城镇开发边界外特殊区域：城镇开发边界外的风景名胜區、产业园区、旅游小镇等特殊区域，结合实际划定详细规划单元，编制详细规划，明确控制指标，协调好保护与发展。

完善空间治理能力

7.4 实施保障机制

强化规划权威

规划一经批复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，防止出现换一届党委和政府改一次规划。

完善规划督察员制度，强化对规划全过程信息化监管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健全问责机制，对违反规划和落实规划不力、造成严重损失或者重大影响的，一经发现，坚决严肃查处，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完善规划实施监督和问责机制

实施规划监测与评估

利用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系统，实现对规划的精准实施、实施监督、及时预警和定期评估。

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，统筹规划、建设、管理三大环节，推动“多审合一”、“多证合一”。

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